

南平市教育局文件

南平市教育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规定，总结南平市教育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报告内容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五个部分内容，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

南平市教育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在“南平市教育局”网站（<http://jyj.np.gov.cn/>）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公布。若有疑问或意见，可通过“南平市教育局”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意见箱反映。

联系方式:

地址: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童游街道广场西路 49 号南林商务楼 4 号楼

电话: 0599-8831910

传真: 0599-8831390

邮编: 354200

电子邮箱: npsjyjbgs@163.com

一、总体情况

南平市教育局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在重要位置,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,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,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局办公室,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1 年,市教育局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,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通过局机关政务公开栏、闽北日报、南平电视台、南平市教育局官网、南平市教育局微信公众号等线上线下渠道,主动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心和需要了解的教育信息内容和问题。全年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2024 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1 年,市教育局按照依申请公开工作管理规定,进一步拓宽受理渠道,为申请人提供便捷的依申请公开服务;进一步完

善申请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程序，有关记录保存备查。全年收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共 0 件。

（三）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管理

市教育局结合工作实际，及时梳理和更新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公开目录、领导分工、行政审批事项等内容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每周通过官网、微信公众号更新闽北教育动态，定期更新政策法规、“双减”工作、教师评聘、招考信息、项目建设、教育服务、资助政策、教育收费、保密宣传、招生方案等信息，为市民了解我市教育工作动态提供全方位的服务。围绕教育中心工作、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，对接《闽北日报》合办“教育周刊”，每周三定期整版刊发，让群众更直接、直观的了解我市教育工作。同时，进一步完善了信息网络安全与保密管理制度，确保网络与信息保密的责任到位。

（四）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积极配合市数字办提高政府网站管理服务水平，不断提高政府网站管理服务水平，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，强化信息搜索、办事服务等功能；不断丰富信息资源，认真做好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专题专栏建设，严格执行网站信息发布流程，严格把好内容审查关，专人负责网站信息发布；安排专人负责我局网站网民留言工作，做到 100%及时答复。

（五）提升监督保障质效

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，规范审查程序，落实审查责任，确保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发布政府信息的合法性、准确性和

保密性。印发了《南平市教育局关于严格机关、单位互联网网站信息发布管理的通知》《南平市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和《南平市教育局网站及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》，强化各科室（单位）网络安全认识、责任意识，切实保障网站稳定运行和数据安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 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
法提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	结	其	尚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

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主要问题和困难

各科室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强弱不一，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加强信息联络人员与业务科室的衔接与沟通，努力将信息收集与公开同步进行，确保信息的及时、准确、全面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南平市教育局

2022年1月14日